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I YUEN TONG MEDICINE HOLDINGS LIMITED**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7)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審核委員會成員之規定**

茲提述 Wai Yuen Tong Medicine Holdings Limited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之公佈 (「該公佈」)，當中披露本公司未能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3.10(2)及第3.21條項下關於本公司任何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任何一名成員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該公佈亦披露，本公司將根據上述上市規則的規定，於切實可行情況下，在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起計三個月內，物色一名合適候選人以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的空缺。

為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的空缺，本公司已採取措施以物色合適候選人。然而，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尚未能落實有關候選人的委任。本公司預期需要額外時間並將於覓得並委任新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後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WAI YUEN TONG MEDICINE HOLDINGS LIMITED**  
**(位元堂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麥婉明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鄧清河先生、陳振康先生及鄧梅芬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偉浩先生、蕭文豪先生及曹永牟先生。

\* 僅供識別